

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54）。经事后审查发现，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原2016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62页“34、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表中本期数据内容填写错误，公司现进行如下更正：

更正前：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	70,00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1,715,540.00	1,109,560.00
利息收入	5,017,361.55	701,786.83
收回备用金	64,600.00	-
其 他	38,313.50	-
合 计	6,835,815.05	71,811,346.83

更正后：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往来款	4,607,152.17	70,00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1,715,540.00	1,109,560.00
利息收入	410,209.38	701,786.83
收回备用金	64,600.00	-
其他	38,313.50	-
合计	6,835,815.05	71,811,346.83

除上述修改外，《2016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更正后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我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7日